

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13日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，2014年10月23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审议，与会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批准公司《2014年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4年三季度报告正文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

二、通过《关于执行 2014 年新颁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

具体情况详见《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2014年新颁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公告》

特此公告

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五日